

## 以案说法

# 在酒店散步,突遭2只大白鹅攻击

## 76岁老人致八级伤残,谁之责?

见习记者 陈倩 通讯员 洪丽莎

“作为酒店管理人和大白鹅景观的受益人,你们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近日,安吉法院开庭审理了一起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案件。

要求酒店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的是施某。2018年11月,76岁的施某和同伴一起参加安吉某景区三日游,并入住景区旁的酒店。入住当日,施某等人在酒店旁靠近池塘的林间小路散步,突然2只大白鹅展开双翅凶猛地朝施某冲了过来,发起攻击。其中一只大白鹅撕咬住施某的裤子不放,施某当场摔倒,导致骨折,且身上多处被大鹅啄咬。

经鉴定,施某因本次事故导致身体一处八级、一处九级伤残。因伤情和术后感染等情况,施某先后住院治疗5次,造成医药费、护理费等各项损失共计58万余元。

“池塘和大鹅在这个酒店很受欢迎,我们也是看到很多人在和大鹅合影才过去散步的,没想到就发生这样的事。”施某的一名同伴说。

对于赔偿问题,酒店方则认为事发地点不是酒店的直接管理范围,酒店也不是大白鹅的管理人,施某

有义务保护好自己,并且施某对其究竟为何摔倒并未举证证明。

双方多次协商未果,2020年8月,施某将酒店起诉到安吉法院。

法院经审理认为:事故发生酒店并非仅有房屋作住宿所用,而是由房屋、树林、观光区等环境构成的综合性度假酒店,从酒店住宿区域可步行至事故发生处,不需经过围墙、栅栏、门等范围标识物,所以酒店主张事故发生地并非其经营场所不能成立。对于施某受伤的原因,多位证人均到庭陈述亲眼目睹大白鹅啄咬施某导致其避让而摔倒,对此酒店工作人员也没有否认。结合证人证言以及事后双方协商中酒店对事故发生原因的态度,施某因大白鹅啄咬而受伤已经达到高度盖然性,因此对该事实予以认可。作为经营者,对其经营范围内的场所、人员、物品等均具有管理职责,对其经营场所亦具有安全保障义务,故应对大白鹅致伤结果承担赔偿责任。

最终,法院扣除酒店已支付的金额后,判决该酒店赔偿施某医药费、护理费、精神损害抚慰金等共计59万余元。判决后,双方均未上诉,目前该酒店已按照判决内容履行完毕。

## 法治漫画



## “聊托儿”

如今,市面上有不少所谓交友软件招募女性“聊天员”,打着交友的旗号,寻找“聊托儿”,做诱骗感情的生意,专门诱导男用户付费、花钱聊天。一些女性入职后,以为可以轻松赚大钱,却发现自己被利用,工作就是当“骗子”,通过各种坑骗手段帮软件运营者获得收益。这类交友软件对员工和用户两头坑,赚不义之财,污染网络环境,应尽早清除。 李嘉

## 引以为戒

## 停在公共充电桩被罚50元

### 车主不服起诉,法院:驳回

通讯员 善法

燃油车停在公共充电桩20分钟,就被执法部门贴了罚单。嘉善的王女士(化名)对处罚结果表示不服,将嘉善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告上法庭。

今年1月的一天,为了方便办事,王女士将驾驶的燃油车直接停在了嘉善城区一机动车公共充电桩的充电位上。20分钟后回来取车时,王女士却傻了眼:雨刮器上夹着一张《涉嫌违法停车行为告知书》。

原来,执法人员巡逻时发现王女士的车违规停放,妨碍他人使用机动车公共充电桩,涉嫌违反《嘉兴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规定。执法人员对现场进行了拍照取证后,当场开出了一张《涉嫌违法停车行为告知书》,并对王女士妨碍他人使用机动车公共充电桩的行为罚款50元。

王女士缴纳了罚款,心里却不服气,认为执法部门是在“钓鱼执法”,于是诉至法院。

法院审理后认为,王女士将机动车停放在充电位上,客观上已经对他人使用机动车公共充电桩构成了妨碍。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三条规定的临时停车是指人不离车的情况下临时停靠上下客或搬运物品,而王女士在停车后离开了现场,无法及时纠正。根据《嘉兴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妨碍他人使用机动车公共充电桩的,由综合行政执法部门责令改正,并可以处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嘉善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作为执法部门,依法有权对王女士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因此法院判决驳回原告王女士的全部诉讼请求。

王女士不服提起上诉。近日,嘉兴中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你问我答

## 网恋被骗15万元

### 婚恋网站是否应担责

长兴的小赵到了适婚年龄,为了找对象,她选择了某家婚恋网站。在网站报名后,小赵邂逅了自称在银行工作的李先生。因为工作比较忙,李先生称暂时不能和小赵见面,只能通过微信联系。随后二人谈起了“网恋”。

可是这份恋情似乎不太对劲。李先生告诉小赵,他可以利用工作的便利进行投资理财,很快就能翻倍赚钱。一开始,小赵抱着试一试的态度给李先生转了5000元让他帮忙理财,没过多久,小赵就收到了1万元。

慢慢地,小赵越来越相信李先生,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她给李先生转了共计15万元。可还没拿到收益,李先生就从小赵的世界消失了。随后小赵打电话到李先生自称的单位,却被告知根本没有这个人。

小赵找到婚恋网站要求赔偿,却被拒绝。网站工作人员告诉小赵,客户都是实名认证的,网站只有审核义务。

那么,小赵可以要求网站进行赔偿吗?

## 律师解读

对于小赵遇到的问题,首先需要看网络平台有没有审核用户的真实身份。

网络安全法第24条规定:网络运营者为用户办理网络接入、域名注册服务,办理固定电话、移动电话等入网手续,或者为用户提供信息发布、即时通讯等服务,在与用户签订协议或者确认提供服务时,应当要求用户提供真实身份信息。用户不提供真实身份信息的,网络运营者不得为其提供相关服务。

因此,审核用户真实身份信息是网络平台的法定义务,如果存在审核不严或未审核信息的情况,网络平台应在其过错范围内对消费者的损失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在网络平台已尽到审核义务的情况下,则需查看网络平台与小赵之间的合同约定。如双方未签订合同,则需根据民法典、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小赵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分析。

就小赵反映的情况而言,建议小赵尽快报警处理,李先生的行为很可能已涉及刑事犯罪。

在此提醒大家,参与网络相亲的风险是非常高的,请务必签订合同,保管好沟通、交流记录等,尤其是涉及财产问题时的聊天记录,一旦发生纠纷可以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做到有据可依。

同时,在网络相亲过程中不要过多透露自己的财产信息,也不要轻易在对方的劝说下投资或借款。

## 交通与法

## 逆行还插队?网友拍照举报

### 交警:情况属实,处罚

通讯员 玉公宣

遇到一些不守规矩的司机,只能默默吐槽?当然不是,你可以向交管部门举报。近日,玉环交警查处了一起网友举报的交通违法行为。

7月28日,网友举报车牌为浙J1\*\*M3、浙JD\*\*55车辆在玉环滨江大道与漩门湾大桥路口,遇到前方车辆停车排队时,逆行占用对向车道并强行插队。

接到举报后,玉环交警快速开展核查工作。通过该网友提供的照片及路面视频监控,确认这两辆车存在违法行为,随即通知违法驾驶人前往交警中队接受处理。

经批评教育,驾驶员祝某、陈某承认了自己的违法行为。根据相关规定,交警部门对祝某、陈某的违法行为分别作出罚款100元、记2分的处罚。

